

嘉義縣港墘國小 110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表

層面	評鑑重點	課程發展品質原則	評鑑評估				文字質性描述、改進策略
			極佳	佳	尚可	待調整	
課程設計	教育效益	學校課程願景，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，及學校之教育理想。	√				課程規劃大致上符合規定，但四年級數學每週僅三堂課，學習時數實在不足。
	內容結構	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課程願景、各年級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、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。	√	√			完全符合規定
課程實施	邏輯關連	各年級各領域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 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。	√	√			大致上符合
	發展過程	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√				完全符合
課程效果	教學實施	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√				完全符合
	教育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√			大致上符合
綜合評鑑		110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，課程設計及課程實施大致上符合規定，學生於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也大致上符合預期教育成效。					

評鑑者簽名：